



纯

Poliliter

告别还是再见 2009/05



# Poliliter

## 告别还是再见

### 2009年5月

本期参与：

可丁，些也，Fc，花斑猫，Rex Sin，婷婷，心影，心格，蒲公英

封面设计：可丁，Lodum

摄影：Louis

特别感谢：鲛鱼

纯Poliliter工作组

期刊网址：<http://poliliter.cn>

本期网址：

<http://poliliter.cn/magazines/5th/>

发布日：2009年5月23日

总第5期，年度第2期

联系我们：

E-mail: [poliliter@gmail.com](mailto:poliliter@gmail.com)

QQ: 502116763

459898676

158119597

在博客上留言：

<http://poliliter.cn/blog>

纯Poliliter

版权所有 © 2009

禁止用于商业用途以及盗用抄袭  
准许非商业性的传播和署名转载

## 目录

### 封面

告别和再见

告别还是再见/可丁

痕迹/Rex Sin

和离别说再见/心格

再见 致友/蒲公英

### 心灵

晚安11:13/些也

窗外 有棵树/Fc

也许，前进/婷婷

### 诗篇

半夏的风/心影

短诗/可丁

尘埃蔓延在尽头的荒芜 (外一首)/ReX Sin

### 生活

释梦碎片/Rex Sin

无题/花斑猫

在你的长河里游泳/婷婷

### 封底

## 下期主题：记忆中的童年

我并不打算说些什么，否则就是材料作文了。

我并不知道各位会说些什么，哪怕你说，我没有童年，我的童年与课本为伍，你也不妨来此发发牢骚，因为那是你的童年。

随便说，随便写，什么都可以，哪怕说说别人的童年。

# 告别还是再见

文/可丁

没错，当初这期的题目就是我提出来的。

在《纯》筹划之初，恰巧有一位对我而言很重要的人远迁另一个城市。从那时起，我就想到了这个题目。

过了一年多，我又再见了她一次。这问题似乎是有了答案；然而再次分别时，是再见还是告别，我并不知道。

但这一年消磨了很多，关于她的印象逐渐变淡，她甚至逐渐成为了一个符号，一份关于优雅和思念的符号。我都难以找到当初的感觉来完成这篇文章，也许思念不减，但至少告别的感觉是消磨了。

尽管提出了这个主题，这次的刊物也没必要一定写了吧，看看别人的故事就好，我想。

然而如你所见我还是写了。因为在《纯》改版即将完成这期刊物即将刊发的时候，另一个于我很重要的人也离开了这座城市，而且可否再见，更不可知。

于是我又找回了与人道别的凝重的感觉，决心提笔，作为对她和对他的怀念。

但是写到这里我又一次的顿笔了。我怎么写，写点什么？究竟描述什么，如何描述，才能准确的表现出我对于他们的不舍的感觉？

既然没有什么好的方案，我就分开写吧，讲讲关于他们的事。

## 弘

写到这里我居然不知道如何起笔。我究竟是想说她是一个什么样的人，还是想说她对于我有多么大的影响，或者是想说，我对她多么怀念？我不知道。

也许都值得说吧，但是怎么说起呢？我也不知道。

不妨我就用一个很俗套的方法，从见面开始说起。

第一次遇到她是在机场，我们都参加学校去英国的夏令营。当我随着几个好友嬉闹地走入候机厅的时候，她早已经到了，和我认识的一个同学K坐在那里，听着她的iPod。K在读书但是她什么都没有读，只是若有所思的坐在那里。

是的，坐在那里，什么都不做。

瞬间我似乎是受到了一种指令，这个指令让我从内心中安静了下来。我甚至是觉得全身涌过一种电流。这种感觉并不是之于她，而是之于她的神态，之于她的眼神。我停止了嬉闹，放下书包，坐下，然后开始读书，听音乐。甚至直到今天，我都能想得到，她的眼神，她的姿势，以及那种受到震动的感觉。

这一面便是如此而已了。半个小时之后我们上了飞机。从太原，到北京转机，一路没有再注意她，只是一路都很安静。

然后是到达，坐车，到寄宿家庭，依然是没有注意她。原因大概是我一向乐于坐在后面而她习惯于坐在前面。

那天是德国世界杯的最后一天，我记得很清楚。到达寄宿家庭后发现同住的是一个法国的同龄人，Mathieu，于是看比赛，聊天，然后一起讨论齐达内是不是很冤枉云云，很热闹地度过了一个晚上。

第二天和M一起上学，一路上会见了各个国家的同学们，尤其是意大利人，身上披着国旗，脸上画着国旗，兴高采烈，让我这个对足球其实并不感兴趣的人都感受到了一份热情。我们一起用英文讨论着昨天的足球赛。然而随着足球话题的减少和私人话题的增多，我突然发现除了我之外，同行十余人居然都来自其他三个国家，法国，意大利，西班牙，而且每个国家都至少有一个人。私人话题自然用着各自的语言，于是我很尴尬的同行，夹杂在他们中间却一言不发，也一言都难以听懂。

走了似乎很久之后，在一个丁字路口我们又遇到了一群人，一样是来夏令营的同学们，一样来自三个国家。然而在一群浅色头发中我发现了一个熟悉的黑发。没错，就是弘。她是我到英国之后第一个遇到的中国人。

那个路口是St Leonards Road和Bolton Road交汇的地方，是Bolton Road的起点。当时并没有注意，但是我记得很清楚那附近的样子，于是后来专门看了看，直到现在我还记得。

我们都为了遇到一个同一国家的人而感到高兴，这种虽然不熟但是一见如故的感觉很容易在异乡找到，也自然就走到了一块。我认出来了她。

我们打招呼。我说你和K是一个班的吧，她有点惊讶的说是。我说我是二班的，认识K，在机场看到你们在一起。知道了对方的名字大概就算认识了，但是记住她的名字我花了几个月，时而记起时而忘记，大概是由于这个名字太特别了。我说你的名字很像是一个男生的，她似乎有些不太高兴，于是我没有再说下去。

随便说了几句之后我们似乎就找不到什么话了，我们只是安静的走着。那是上午8点的温莎，阳光灿烂而并不毒辣，虽然有些耀眼。我们安静的走着。安静，安静，和她在一起的时候，我只是感觉到安静，虽然前面的人的谈论应该很是热烈，声音也

不会小——因为他们刚才就是这样——然而我什么都没有听到，我很慢而且很认真地走着，这并不是刻意而为而是不自觉的動作。

是的，当我站在她旁边的時候，我总是感觉到从她身上所散发出的一种优雅而静谧的气息。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为什么。

我们走到了学校但是开始到了后门，那群法国的同学过了马路上去摇门，不过没什么作用，于是他们爬上去振臂大喊“Open the door please!”以及类似的话。这一段时间我和弘只是留在了马路对面，依旧是安静的看着，脸上并没有显露出什么表情。最后我笑着说了一句，他们可真是很有趣。她也笑了，点点头。

于是我们到了学校，当然是又走了一段从前门进去的。

然后我对她便产生了一种好奇的心理。是的，这种安静我只有独处或者是看书的时候才能感到，在一个人的身边，我还是第一次感到这种感觉。我一向是一个话匣子，哪怕是见到一个陌生人也能在几句之后聊个不停。但是在她身边，我甚至无法开口。总是似乎有很多事情想说，但是却不知道说什么。

我和她的同学，K，还算是不错的朋友，也经常聊天。于是便开始逐渐的接近她。

我知道了她是班长，我开玩笑的说了一句（现在听起来真是

很冒犯，但是我毕竟是用开玩笑的口吻啊），朱老师怎么会选你做班长呢？不过似乎她并不觉得我在开玩笑，但是她什么都没有说。

我们聊到音乐，聊到电视剧电影。她的曲库是我认识的人里最大的，大概也是我见过的除了iPod专卖店里最大的一个曲库。那时候她的iPod Video就装了上千首歌曲，而且居然一首中文的歌曲都没有。特别，真是特别。

我们聊到读书。我一向是认为我读的书在同龄人里算不少的，可除了少数几本之外，我提到的书她大多读过。那时候正是《达芬奇密码》流行的时候，自然也少不得一番讨论；当然远远不止如此。而她所提到的书，我有不少都没有看过，甚至没有听说过。第一次我在同龄人面前讨论读书时发现自己孤陋寡闻。

我们聊些更加随意的话题，诸如英国的风土人情，哪里有什么不错的景观，哪里应当一看，她一样可以说的很多——她一样知道的很多。

我逐渐发现，不论我表达多么不清晰她都能准确地知道我的意思，而且我们也有很多想法一致。

参观国立画廊（Nation Gallery）的时候，我们是一起走的，因为我们对于达芬奇的岩间圣母抱有共同的兴趣。我们匆匆看过那个英国学校发的教材上有，而且英国老师特意和我们提到的画作，因为我们并不感兴趣。我们寻找着梵高的向日葵，寻找着达芬奇的岩间圣母。我们会在同一幅作品前驻足然后发出共同的赞叹。比如莫奈那种印象派的作品。

依靠着那幅精简到极致的简图不容易的找到了梵高的向日葵所在的厅，可是大门居然关着，上面说正在维修，要很久才能好。我们站在门前不愿相信，相信后不愿离开。

当对向日葵彻底放弃之后我们开始寻找岩间圣母。与向日葵不同的是，岩间圣母似乎不那么有名，所以并没有在地图上标出来。我们于是一间展厅一间展厅的寻找，最后几乎要放弃了。到了出口附近，我们选购了一些印着画作的卡片。我选了几张——包括向日葵和岩间圣母，然后说我去旁边看看，而她和另外的刚刚遇到的同学继续在纪念品厅里。我几乎是欣喜若狂的回去的，因为岩间圣母就在纪念品厅的旁边的展厅里。她和我过去看，我说，这是达芬奇后来做的那幅无暇的岩间圣母，她说不是，于是分析了几分钟，分析画面各个细节（根据《达芬奇密码》），谁都没说服谁。不过时

间到了，我们被迫离开。

我们那天是迟到的两个组之一，很多同学都提前出来了。

夏令营之后再见就是开学了。在剩余的一个月的暑假中我只是在想起夏令营的时候才会想起她。而且，我甚至想不起来她的名字，模样也只是模糊的影子。这对于我来说，是太少见的东西——我一向对于人的样子和名字都能准确的记忆，尤其是共同度过15天之后。同一夏令营的我都能记得，唯独她我实在是想不起来了。

于是就开学了，开学了有些什么事情？我先记得的是她和她同学见了笑，感觉到很诡异。不过当时有一件比较纠缠不清的事情，笑的原因是可以明白的。

我一直想更了解她，但是没有什么机会。毕竟不是夏令营，两个班隔得比较远，我也有其他的事情要做。只是更加的频繁的经过他们班，思考这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我逐渐发现她和朋友们在一起的时候就与我印象中的安静不太相同了。有的时候她的确很安静，但是也有很夸张的笑的时候。

我还听他们同学说她辞了班长，好像是因为说一个人当一年吧，于是K当了班长，一直到初三毕业。

有一次她病了，好像还是几天。我和K问起这件事情，她

说，要慰问慰问？她家电话是31xxxxx，住在哪里哪里。我记住，走回班里记了下来，记在了地理书皮上——地理书在书桌上。

结果我晚上尝试着打电话就拿错书了，还有一本书也记录着电话。打过去的时候发现并不是她家，对面似乎正在开聚会似的，很吵，不过主人还是笑着说不是。我想坏了，记错了，心里骤然一紧。

然后就偶尔想到怎么能合乎情理的知道她的电话，但是一直没什么好的方法。虽然在英国聊得还算投机但是直接问电话未免过于冒昧，而我一直是一个，好听点是含蓄而不好听点是害羞的人，尤其是对于女生，尤其是对于她，我更不想显得冒昧和无礼。

终于有一次借给K我的地理书，她还书的时候说，怎么书上还有弘的电话？我忘了我是怎么回答的，因为我心里被一种兴奋所充满，已经无暇顾及其它了。再之后我就没有忘记过这个号码，直到现在，虽然这个号码已经有一年多没有用了。

晚上打电话确认了号码，然后就挂掉了。我想她一定很奇怪。

只是后面电话就逐渐的多了起来，一聊就是几十分钟。

我和她说她给我的感觉很是安静，或者说，文静。但是居然被她所否认。她说，她并不是文静的类型，比如她和人吵架是多么的厉害。我说我注意到了，而且能想想得到，那么你大概是一种很复杂的人，有很多种样子，但是相信我你最根本的还是这种怎么说呢，难以形容的感觉，你知道我的意思。

她笑笑，不置可否的笑笑。

但是不管她是什么样的人，她还是比较容易理解我的，至少在某些事情上。有一段时间我很热衷于徐志摩，读到《我所知道的康桥》，才发现自己去剑桥的时候错过了许多，一种很遗憾的心情；除了遗憾，还有高度的向往，我想我此生一定要去剑桥读书，牛津也好，哪怕是金庸的年纪再去，也一定要去。

这份向往之情，我和谁说谁可以理解呢？和家人说，家人会理解的，但是他们并不会给我想要的答复，而且他们的答复是可以想象到的——他们会说你努力吧，你可以的——不过这份鼓励我还是很感激的。和同学们说，有的会说祝你成功，有的会说你真敢想啊——事实上他们并不会理解剑桥之于我的意义，或者说我对剑桥的感情。但是她会理解，我知道她会。而且尽管我不知道她会说什么，但是我知道她会给我我所期待的答复。

我写了一封长信，并不完全是写给她的，我只是把我的感情

表露了出来，那一份对于一个美丽的地方的爱。我没有署名，只是暗示了一下我是谁。

这还是我第一次寄信，厚厚的一封投到邮筒里，有一种既安心又激动的感觉。

但是对于邮政系统的担心还是一直存在，终于有一天回家的时候“碰到了”她，她说她收到了。

一周之后我收到了她的回信，并不是寄的信因为她觉得没什么必要。她直接把信给了我，一份手写的内容，一份打印的一个人对剑桥的印象，还有一个夹橙心的巧克力。信不长不过已经足够了，纯白的纸上面的黑色的字迹。她的字很特别。

她说，我们是第一次去而已，全当是探路，我们还年轻（“你还小”），还有很多机会；那的确是一个令人神往的地方……最后说写的不长，一点小吃作为弥补吧。

说到徐志摩了，就想起来她说徐志摩的《偶然》。那时我刚买下《徐志摩选集》，看到了不少诗，和她讨论，她问我看过《偶然》没有，我说没有。她说那你就不是读过徐志摩。我说选集里没有啊，她说不可能。于是我找到了，她说看看吧，很有意思。

《偶然》现在是最喜欢的诗作。

写到这里时间在一点点后移。我想起我经常会想起来的

事情，它立刻充斥了我的大脑，揪紧了我的心脏。我一度在键盘上胡乱敲打只是因为实在是觉得羞愧内疚想不下去，受不了的感觉。这件事情前还有什么值得说的呢，我都难以记起了，大概只是偶尔的聊天吧。

突然想起中间还有一次借生物书，前半本上写了很多她的签名和Everlasting等等词语，大大地写在页面上，中性笔，好在并不是很密，不影响内容的阅读。与我不同，我要是写一些类似的内容——我也曾经很热衷于写些词语，写名字——我会写在封面上，空白处，白纸上，而不是书页上。我和她提到，她说为什么要乱翻呢：因为那时候已经讲到后半本了，而后半本则干净许多。不过那天我是去上一个全书复习的课，自然就找到了这个借口，她也没有说什么。

那件让我羞愧难当的事情是一个我做的没有恶意但是很伤人的事情。和K有一次写东西，提到她，开了一句关于她的无恶意的玩笑，不过措辞可能有些过分。但是就被别人看到了，就被她知道了，她于是找到我说没想到我是这样的人。我开始很奇怪，后来才知道是怎么回事。几天之内我连续的找她道歉，最后得到的最好的答复是忘了吧，就当没有发生，但是始终没有原谅我，直到现在。我也始终难以原谅自己。

初二就结束了，一个暑假之后是补课。我忘了我是怎么知道的，大概是K说的，弘要去北京了。

我们都不知道，很少有人知道。本身弘认识的人就不多，她也并没有和太多人说。

我惊讶极了，也有不愿相信的感觉。我两三天都没有睡好，最后决定送她点什么。

家里有一支派克威雅宝珠笔，还是新的，因为家里人并不是很习惯于用那么粗的笔写字，所以从买到已经过去半年；但是她好像还用的不少。另外我很认真的抄了一遍《偶然》，大概还附了一些什么字送给她。很荣幸的我是第一个送她东西的。

结果她说不能要我的笔，太贵重了。我说其实没什么，我还觉得有点敷衍的感觉。派克里这个不能算是一支高档的笔，准确的说很低端；只是知道你习惯于用黑色的笔，这个比较合适。我其实并不会送东西，除了书笔本之外就不知道送什么好了。她最终收下了。

那年最后一次见她，是在一个中午。第二天不上学，中午就已经放假了。她和朋友们去吃饭，我和另一个同学走着回家，碰到了，只是挥了挥手。虽然知道这大概是最后一面了，但还是只是挥了挥手而已，没有说什么，没有说珍重，没有说祝福，什么都没有，甚至连一声再见都没有，而我的动作甚至都有些扭

曲，因为还有事，急着要走。

从那天到她走的那天我每天都在给她打电话。其实并没有什么说的，只是我还是觉得太突然了，不像是真的；而我实在是想说些什么，却什么都不会说。结果我们就像是平常一样聊了一些，不过多了几句祝福罢了。

再见。

其实北京和太原离着并不远，不过是几百公里而已，坐火车几个小时，新开的动车也就两个多小时，哪怕是骑自行车，不过几天而已。

然而还是那么远。城市与城市是不同的，我们生活的环境不再相同。

偶尔还是会打电话，那是开始的时候；然后是短信。我们的联络是间断的，有的时候每天联系，然后好长时间不通音讯，然后又经常联系。

在不通音讯的时候我有时候在想，她还在么，我还能联系到么？然而却找不到什么理由去联系她。也许是很久以后才会真正的决定去联系她。好在每次都能找到她。

去年暑假的时候她回来拜访亲人和同学。我们甚至说有机会打一场网球吧。不过正好我父亲要参加一个会议，我就和家人出去做一次旅行，说着是三天而已，可以及时回来，可以碰到；但是我们的旅程越来越长，我父亲逐渐增加了到访的地方的数

目，从河北到辽宁到内蒙到陕西才回来。日程也自然远远不止三天。

于是就错过了。

真遗憾，我们说。但是我的感觉却似乎不只是遗憾，还似乎参杂着像小时候丢了什么觉得很珍贵的东西似的难受。

与这个错过相比，寒假里的莫过于一个惊喜。我过生日的时候，父母都出去了，提前也没有准备，当天打算叫同学去吃饭，而最要好的一个朋友却有事不能来。好在还有三个很要好的朋友，去吃饭。在餐厅里我试着用iPod Touch通过Wi-Fi上网，居然上去了，于是开始收发邮件。

我收到了她祝生日快乐的邮件，于是就回复了；没想到她马上就又回复了过来，说我怎么过等等。我说和朋友们吃饭呢。这样把电子邮件当作即时通讯软件聊了几句之后，她说送我点礼物吧。我自然是推辞，但是我真的很想看看她会送什么，于是后面就答应了。她让我选一样礼物，我说我不会选，你随便吧。可是怎么送呢，我说你要是相信中国邮政的话可以试试。她说，她就在这里，在学校附近。

我几乎有点欣喜若狂了，简直不敢相信。

在她说在学校附近见我的短信（我离开餐厅自然就换了通讯方式）到达我手机40分钟之后我终于注意到了，我立刻冲了出去。

## 告别还是再见

她就在那里，虽然离着有近100米，虽然已经一年多没有见过，我还是认出了她。她不出我所料的埋怨我说，怎么好意思让一个女生这样等。

她早就说过她变了，但是我总觉得在她的感觉之内就不算变。

依旧是见了她很是拘束，依旧是见了面就不知道说些什么，气氛甚至有些尴尬。

是的是的，至少我们再见了，原来我所想到的问题有了答案。

我收到了那份生日时唯一的礼物，一份小蛋糕。说实话我一向不是很喜欢食品类的礼物，因为并不能保存作为纪念；但是我这是第三年过生日没有吃蛋糕了，收到了这一份蛋糕有种特别的感动。

这次的道别，也不过是一声再见。她跑去见她的老师，也是简单的再见，结束了其实很尴尬的谈话。

是的，再见，我们还会再见。

（未完待续）

## 痕迹 文/Rex Sin

一个人置身在繁华街头的黑夜，望着汽车川流不息拉扯出红色的光晕，而街灯洒下的暖黄色围绕在身旁，这都会使人安静下来。

——曾经喜欢安静的这样驻足在这繁华当中，体味繁华倒影下的悲凉和虚无。

总是觉得，一切都是繁华的躯壳而已，而在这躯壳当中，有我们一起走过的痕迹。

没有听音乐——自己总是喜欢在音乐中忧愁自己的忧愁，欢乐自己的欢乐，然而现在我却不愿，因为在你走后，所有的感觉，音乐里都找不到了——没有你，连音乐都失去了意义。

我起身，沿着夜色下繁华的街头慢慢游荡，不知不觉，走到了我们的初中学校。隔着街凝视学校，夜里没有灯光从楼中射出来，只有传达室里隐隐约约有一丝黄色光晕。我坐在花圃旁的边沿，隐忍地想起了你。

你离开已经半年了，自毕业的那个蓝色的夏天。

忘记了是怎样认识的你。只记得初二下半学期，惜字如金的我渐渐和你走在了一起。我对于朋友的定义十分吝啬，所以大部分人分享他们的友情给我也相当吝啬，当然，大多时间，我都是一个人，以“嘲笑”的姿态慢慢走过生活，自命清高，然而内心

的荒芜，孤独沉淀着无助。所以，能拥有你这样一个朋友，我时则抱着庆幸的感受去努力珍惜。那时的你开朗，活泼，在班里人缘极好，与此相反的我是怎么也想不到会和你成为朋友。

我站了起来，因为关于最初你的印象竟有些模糊。懊恼的揉了揉头发，冬天的夜里是很容易起风的，就如现在，枯枝在寒风中发出令人恐怖而又烦躁的声音，我拉起衣领，继续向前慢慢行走。

渐渐下意识地走入一个小巷，小巷里没有路灯，靠着身后街道的灯光和以往习惯性的感觉，向前摸索着，于是渐渐看见了一个模糊的亮光，是一个小的牛肉面馆，破旧的木板上，黑色字体手写着繁体的店名。我坐进去，习惯性的要了两碗面，却发现周围已经物是人非。记得我们放学后，经常来这里吃面，因为身处巷子里面，而且没什么装修，人极少——也到符合我们的口味。所以现在我还惊叹小店居然还开着。



我们两个人吃着面，聊着各种无关紧要的话题——这是回忆里最欢愉的时光之一。简单平凡却记忆深刻。之后我们就会到街上漫无目的的游走，到天桥上看车流来回拉扯出红色的光晕，一旁高楼大厦的霓虹灯色彩斑斓，一切美好而又有些刺眼。

我吃完味道已经不如以前温馨牛肉面，走出小店，沿着记忆的方向继续向前走，走在我们之前走过的痕迹。我循迹来到天桥，倚在扶手上。我们以前就是保持这个姿势，看人群换来换去，幸福的，快乐的，悲伤的，埋怨的。你在那时告诉我你喜欢上了一个女生——我的同桌，自然，我答应帮助你。你笑了，夜里你的笑仿佛闪着光。之后，渐渐我们就成了朋友，三个人。时光走向初三的后半年，每日唯与书本为伍，一起出去吃面闲逛的时间也锐减。作为体育特长生的你，显然轻松的多，每天下课就过来和我们嘻嘻哈哈，我们却还得抱着成堆习题仔细琢磨，然后濒临癫狂状态。

我下了桥，买了一杯咖啡，手机响了起来，我却没有接，我不想此时破坏我对回忆的找寻和祭奠。走到一个小的体育场，往里望望，一片黑暗。我想起初三最后一次春季运动会之前一段时间，我们一下学就到操场，你练习着各种项目，我在一旁戴着耳机看书，她每次都会去买三杯咖啡，然后过来和我一起看书。你

是体育特长，自然运动会要一展手脚，还能在她面前表现一番，而且体育特招考试将近，所以你很刻苦的练习着。

然而一切悲伤的源泉都从此开始慢慢溢出，时光无情的在此擦拭上黑色的一笔，轻易的改变一切努力。



我手里的咖啡喝到一半，天色骤变，下起了雨。或许注定这个夜晚要唤醒我所有的记忆。运动会前一夜，你仍旧坚持训练，她也坚持去陪伴。我被叫到老师办公室，未能陪你们去。春天的天气易变，没有任何前兆就开了大雨，我想你应该离开了吧，但有一种莫名的感觉让我走向操场，发现了你在夜色雾雨中一个人坐在那里。全身已湿透，却不见她的身影，隐约预见到了什么，却不敢轻易的去承认，或者说去面对。我扶起他，雨水沿着脸颊淌下——或许他哭了，然而我已分不清泪水和雨水。四周地面开起一朵又一朵透明的涟漪扩散着悲伤。都像是泪水的倒影一样。

我揉了揉发涨的眼睛，继续向前走，街灯已经在雨水中有些模糊了，四周的路人匆忙跑向各个商铺楼房以避雨，然而我却对此毫不关心，我继续，淋着雨向前走着，沿着记忆的痕迹。

第二天雨停了，于是运动会照常展开。我和其他同学拿着拖布一起在操场上努力的擦着积水。我无心干这无聊的事情，脑海里却还是昨夜的让人沉默的画面。看到你，你却未和我打招呼，但目光对视的一瞬间，分明感受到了你眼神的哀凉。

雨天里，医院浓重的医药味才得以稍微消散些。于是我走到市医院的前门下，想起了你憔悴的脸神。那日你在比赛里发疯似地向前跑着，然而赛道仍旧湿滑，因为我的疏忽，有一处竟还有积水，你一使劲，脚底一滑跌倒，倒在湿硬的塑胶道上……我冲向前去，记得你因疼痛而扭曲的脸庞，眼泪流了出来，不知道是因为疼痛还是昨日的悲痛……而泪水淌着的，这些的悲伤，于雨后持续蒸发在虚妄中。

你最终还是折服在巨大的悲痛与伤痛中。骨折让你体育特长的道路从此断绝。而这一切都是我的无心造成的悲剧，深深懊悔摇曳着悲痛，我向你道歉，你笑笑，摇摇头，垂下目光，陷入沉默。我每天都会去医院看你，我不知道如何面对，而你的沉默刺伤着我的心。你不肯跟我说那个夜晚究竟发生了什么，我也不愿去知道。悲伤的年华残忍的拒绝一切，沉淀了所有夜色的泪光。

当时我怀着悲怆之心，虚以度日，而我同桌的她那夜之后就没再出现，据说，她为了出国去了北京读雅思。

我自然也不愿见她，或是，不知如何面对这是是非非。最终还是回到了一个人的轨迹，这种寂寞的徒劳，这种沉默的压抑持续到毕业那天。

中考最后一天下午，天很蓝，蓝的像是穿透了一切。考完最后一门课，我走出考场，发现你在门口在等我——扶着拐杖。你又笑了，像是我刚认识你的当初。然而这沉淀着丝丝哀伤的笑容却使我着实高兴不起来，但我还是艰难的露出一个笑予以回应。几个月未曾相见，瘦了很多，而你我之间的距离似乎也渐渐疏远了。我和你一路走回学校——你不肯坐车，我也没能奈何。一路都沉默了不少，我们都刻意避免提起那个话题。

日暮渐渐落下，一起又去了那间小店吃牛肉面，你面露怀念

开心的面容。似乎我们，几个月都没有这样在一起吃过面了。然后一起又去了天桥，你踉跄的样子让我不忍，然而你高兴得像是刚上小学的孩子一样让我也不好拒绝。一起走曾经的痕迹，爬上天桥，依旧红色光晕在脚下串成一片，霓虹闪耀在一旁。

你终于还是跟我说了那晚的事，于我揣进悲凉的记忆。

最后送你回医院——你到最后才说是你悄悄溜出来。我却没想到，那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

我站在医院门口，夜里的雨已经慢慢减小。或许，我渐渐能体会到你的感受了。

你离开只留下一封信，你让我半年后打开。

于是今夜我重寻彼时痕迹。痕迹是寂寞的欢城，或是，繁华的废墟。

而梦想的破灭伴随时光无情的流逝，年华凄凉的瞬间，你的泪染湿了记忆。

这些都是，关于你的所有的记忆。

回到家中，躺在床上，四周是庞大的黑暗。

我想起了那个来电，于是打开手机查看。

这是你的来电。未接来电。

我吃惊去找那封信，翻遍整个房间却也找不到。

我回拨去电话，也只是一片盲音。

我记得，信的最后你写到，我现在终于有机会，去找寻属于我的天堂了。

我的天堂是，在一起的那些痕迹。

## 和离别说再见 文/心格

随着一张张微笑的脸向我们走来，伴随着一声声苦涩的祝贺，我们知道，离别来了，依旧无情的走来。有人笑了，有人哭了，有人不知所措了。

曾记否，用生涩的英语的第一句问候，发现是同一个国家来时的会心一笑。路才刚刚开始，有谁想过，离别来的更快。

走进熟悉的教室，老师朝它们笑着，我们却只能苦笑。气氛异常的凝重。短短的泣声传来，伴随着很合时的离别。大家沉默了，从未有过的沉默。十四个人的班级原本就不大，一下子走了九个人，这个班就散了，我知道。

想说一声真心的祝福，却说不出祝贺的感觉。把自己藏在心底深处，做一个不伤心的自己。可笑啊，明明早就知道了，不是么？告诉自己做坚强的自己，那为什么鼻子还是酸酸的？

第一次觉得上学的时间好短，短到来不及对每个朋友说一声再见。“再见”代替了轻松的“Bye”。大家心里明白，谈再见，谈何容易。又是一个丰年，当曾经的朋友成了学长，还有没有当时的熟悉，谁知道呢？像是陆陆说的：“我不相信远距离的恋爱。”怎么我也悲观的不相信那个叫做“友情”的东西了呢？

努力去和朋友们相逢在夏日，这是我仅能做的。

对不起。但愿对朋友说再见的现在，是为了某一日向离别说再见。

## 再见 致友

文/蒲公英

六月，沉闷而伤感的季节，夏日的阳光收敛了他的锐利，挺翘的白杨蜷缩了身姿，水泥铺就的校园小径也藏起了平日的湿润。漫步于三年逝去的时光中，穿梭在校园的林荫小道，回忆便开始了……

我和你的故事便开始在这一段人生的交集中。

你总是陪我蜷缩在角落中哭泣，不问为什么，总是让我靠着 you，让我尽情地发泄，然后渐渐地平静。你总是会淡淡地陪我聊天，隐约中告诉我不要哭泣，一切都会过去。

初三的压抑，让我寡言，收敛起自信与张扬，显示出更多的平静，也许在别人眼中，便成了清高吧！但只有你懂我，明白我内心的抑郁与孤寂，因此，你总是带我在夜中狂奔，在雨中嬉戏，尽情陪我笑，尽情陪我哭，驱散了内心的那片阴霾。我因你改变，学会了放开自己。度过了快乐的初中，生命中最快乐的时光。

当我再抬眼时，你那浓密的刘海铺盖在额前，漫延到了睫毛上，修长的直发随风摆动着，眼睛中却带着无助的落寞，手中随意握着的通知书，你静静站着，我静静地看着，只听到风轻轻吹拂着风铃，叮当的响声。所有的语言此刻没有了任何意义，想说的也都化为了一句：“珍重，约定。”

就这样静静地站着，没有丰盛的告别晚宴，没有隆重的告别仪式，只有三年中点点滴滴，一句“珍重”，还有一个约定不变。



## 晚安11:13 文/些也

谁遇见谁在转弯的街角。谁空留一仵背影。谁踮脚只剩张望。

知道么，与旧的时代，我们总要脱节。如同告别旧爱。我们都是习惯把太多控制在手里的人，我知道。那不过是为了保护自己，像冬眠后的动物在雪化去后的第一抹阳光中小心的探出头。因为都不是愿意交付感情的人，所以对某些离别，某些疏远，都只当是寻常的事。

每天会发短信给我。到得11点13，准时说晚安。我会无奈而略羡慕地笑，说睡得好早，我是活在子夜的动物。是，我只有在悄无声息的夜里才能安静下来，洗去所有浮躁的尘嚣。我需要独处。可我每夜都会11点10分开机，再等3分钟，然后听到急躁不安的震动声。晚安。

我向黑夜，向月色，道晚安。

都说习惯有种倔强而坚韧的力量，像我习惯在某个时刻等待手机震动的声音。会有种温暖的错觉。即使，即使在那之后只有我面对夜。可以不在乎。耳机里流淌着的会是些许旧而干净的旋律，色彩模糊且黯淡，发间缠绕着主唱略显沙哑的性感声音。

晚安。晚安，梦里杂乱无章的破碎情绪。晚安，书页中盘根错节的寂寞爱情。晚安，笔下削瘦而纤细的脆弱背影。我关上手机。然后迎接我一个人的，默默的夜。

知道么，与旧的时代，我们总要脱节。停留在脑海中的无非干燥清晰的刻痕，而生活在继续。如同马路对面忽然由红转绿的信号，不约而同地在斑马线上踏过，步履匆匆，有奔跑的寂静姿态。那个时代，我知道有木槿那弥漫一生的美，只是已经过去。从不奢望它会停下脚步，我们都懂对不属于自己的东西不会索求。

我在夜里点一盏灯，切一片吐司，煮一杯咖啡。我在夜里听一首歌，写一首诗，做一个梦。我在夜里听到熟悉的震动声，那是对所有过去的最后宣判。无处告别，只能离开。

我们不说再见，只说晚安。既然留不住它远去的步伐，不如就这样放开。些许旧而绵长的时光插上翅膀飞走了，那停立在街角的背影耸耸肩，毫无眷恋的转弯。

我踮脚只剩张望。

晚安，我叮咚作响的记忆。然后独自面对这夜。

11点13分。你睡了么。



## 窗外有棵树 文/Fc

自己是个幸运的孩子，童年时代，在校园中度过，少了几多喧嚣，多了几分快乐。在嫩柳如烟锁的春天，最能勾起我美好回忆的莫过于院中那一棵棵树。树的品种其实都很平常，无非是垂柳、槐树、顶多再有几株桃儿、杏儿、梨儿。幼时曾发现还有银杏等较为少见的品种，现在没怎么留意，也不知还在不在。

5岁到15岁，住在旧房子里的六层，卧室向阳，总喜欢趴在窗台上向下看，窗台上棕黄色的木板散发着陈旧而安逸的味道，我在那里，静静地，沉醉，温暖又妥帖。有时候会有顽童，有时会有坐着轮椅的老人，但大多数时候，只有那一排槐树。静静地注视着离我最近的一棵。晴天时，上面会有点点金光，当风轻轻吹起叶片时，正反交织，墨绿嫩绿棕黄金黄，轻轻涌动中，竟有了波光粼粼的意境。郭星刚走时，我总会把这棵树想象成地球，她在那边，我在这边，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从枝枝桠桠上爬过，爬到同一片叶子上，手牵着手，在馨香中甜美地入睡，之后再像我们曾经的日子，到彼此家中玩耍。雨天时，昏黄的灯光照在淅淅沥沥滴着水滴的树上，没有秋窗风雨夕的惨淡，倒是透出一种温暖，这时看到那些步履匆匆的归巢人，心里总会有一丝遗憾，几多宽慰。

现在的家在二楼，卧室仍向阳，所不同的是这回槐树正对着我卧室的窗口，邻居们都打趣说这树就是为我家而长的。槐树发芽开花都要比柳树晚，记得去年，面对着院中的生机和自己窗前的萧索，很是遗憾。在我一日一日的忙碌中，槐树浅滋暗长着，不时给我一个惊喜，出芽了，长叶了，有花苞了。初夏一天，拉开浅绿的窗帘，映入眼中的是一树的芬芳。面对着一树的温柔沉默，我觉得似乎整个夏天的芳华都在我眼前闪现了。厨房对着一株杏树，不经意间，发现已是一片雪白。那株杏树周围没有绿色，她孤独而骄傲地绽放，不论是在小桥流水旁，青苔古巷，还是有些干燥的北方大地上，片片花瓣，只因知道这是她们人生中的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开得执着，开得认真，开得令人的眼角微微湿润。

窗外，有棵树，让我在闲暇时参悟，要如树一般，不凭借外物而决定自己，默默努力，在不经意间，用一树芳华，打动所有人的心。



*Poliliter*

摄影:Louis

## 也许前进

文/婷婷

我们透过双眼看去，是无尽。

宇宙看我们，是零。

活在这偌大的世界里，每一天都按部就班的走着既定的轨道。从一出生，必定要和你遇到的人发生或近或远的关系。一步步成长。思想和智力的成熟，让我们的眼睛里装了太多的东西。从前，总是这样那样的幻想。哎呀，我以后要当明星；我要把全世界买下来；我要游遍世界；我要，我要...那个时候，会为自己有这样的想法而感到兴奋，会不停脚步的，一直往前走。什么让我们的脚步慢下来。思想越来越复杂，遇到的人的也越来越复杂。现实的残忍会狠狠地把你的梦境炸得粉碎。然后，就开始失望。慢慢地改变了一直以来坚持的事情，想法，梦，甚至，自己。开始选择走离自己最近的最有利的一条路，不管你是否喜欢。我就笑着面对这些，除了露出笑容，我还可以给自己的未来什么。这时，就会为自己当初那样天真的想法而羞耻。我不是走一条离自己梦想更近的道路，而是随着成长，逐渐与他远离。而生活是变的，上帝是公平的。不论你遇到什么，这都是你的命。无法改变。看到这个世界的大，就会发现自己渺小。

现在的我确实和以前不同。除了保持自己依然单纯的内心。学着大人应该有的动作，想法渐渐成熟。努力学习，也努力犯错。这个世界的规则有点难懂，不知道的事情太多。开始时，会有人教你，慢慢的，你自己就可以做很多事情。发现，哎呀，人类原来如此聪明。有些人，付出再多努力，也不一定会有收获。可是不付出，就一定不会有收获。不确定事件和必然事件的魅力就在这里。

这个世界最在乎你的人就是你自己。你的悲欢都是自己的事情，与其他人无关。这就更需要去控制。当然，笑是可以的。可是，泪呢？别轻易流出来。这样会影响他人。是给你准备纸巾呢？还是给你肩膀？被遗下，就申诉，怕别人不在乎。你，是谁啊。好友就别被我感染到，不想扫大家兴，就只好不说出来。眼泪，无效就忍住。很多事情，我们都是被迫的。不可以胆怯，就只好勇敢；不可以哭，就只好笑；不可以停止，就只好前进。

喀喀喀，夜深人静时一个人一步步走在马路上。只有身边匆匆闪过的建筑，和头顶昏黄的灯。不变的。固定的。宽阔的大路上，无人。只能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喀-喀-喀...这时候，会觉得，莫名兴奋。我在前进，一步一步。直属于自己脚步。我在前进...



## 半夏的风

文/心影

我看见过  
半夏的风  
他是海神的孩子  
来自很远很远的地方

他的身影被一步步拖长  
半个夏天  
他扯破了荆棘，割裂了泥沼  
只为吹拂在我面庞

风的生命  
只有半夏  
他死了  
不再飞翔，不再歌唱

我的眼眸成了他的墓葬  
拾起转瞬的风  
却嗅不到他心中的苦痛  
看到的，是半夏最美的光芒

## 短诗

文/可丁

风是梦的轨迹  
轻盈地掠过枝梢  
——抬头仰望一片天空  
低头弄伤一泓湖水

# 尘埃蔓延在尽头的荒芜

文/Rex Sin

当虚妄与幻想坐落参绕  
那梦想的期冀就会显得脆弱无力

没有想要说的想要做的  
没有想要理解的 没有想要被理解的  
无法解释的状态 无法理解的悲伤  
或许这时就会出现一个人  
或者一段音乐 一个故事  
来救赎

钢琴是音乐的孩子  
而文字是故事的寄托

有时在城市了会驻足看车流不息拉扯出刺眼的光  
眯着眼 俯瞰时光流逝沉淀的悲伤

交汇在世界的尽头停留在时间的尽头  
没有人  
没有音乐  
没有文字  
却会感觉到释然  
而跌落的尘埃 烟花坠落的尾声 还有最后灰蒙蒙的光  
厚重而漫长

对寂静的坚持 对孤独的忍受  
一直值得人尊敬  
而那不经意的完整 寂寞的徒劳 虚弱的事实  
最真实的存在

找天堂  
找不到属于天堂的自己

那些近在咫尺的距离被沉默填充

那 就是这样了吧  
时间带来的充实的空虚

# 离开以后

文/Rex Sin

延续的距离减缓的途径 思念的无力模糊了记忆  
闭着眼想你笑容的美丽 曾经微笑慰藉如今回忆

落叶飘零了想你的日记  
飞鸟迁徙过是你的别离  
离开以后 泪水忍着没有滴  
黑夜来临 一个人蔓延孤寂

我们一起行走的痕迹 我们一起微笑的曾经  
我们一起看过的电影 我们一起幸福的回忆

此刻的心情 很平稳 很平静  
一些念念不忘的事情此刻竟然被忘记  
原来深厚的感情也不过如此  
以为掩埋的伤口已经被抚平  
可零碎的记忆却在心房敲击

因为（离别以后，我还想你）  
落叶飘零了想你的日记  
飞鸟迁徙过是你的别离  
离开以后 泪水忍着没有滴  
黑夜来临 一个人蔓延孤寂

落叶落尽了 飞鸟迁徙了 可你不在了 有什么意义呢  
白雪降临了 手里的温度消失了 原来已经离别了 是在自嘲呢

日记曾经日子记不清  
别离别过的悲伤涟漪  
离开以后类已经滴尽  
无眠的黑夜蔓延着孤寂

# 释梦碎片

文/Rex Sin

你的笑，是回忆中最完整的碎片，释梦的魂，支撑着悲伤

有那么一阵子，思绪中泛滥的全是同一个梦境，你笑得如此纯洁，干净了一整片蓝天。

而有时候，沉溺于梦的美好，是人最懦弱的表现。

比如我。

若时间可以倒流——

侧脸转逝，微笑淡然。内心最柔软处的投影仪，投射出你嘴角的勾勒。但思维却扭曲的很悲伤。沉默的眼神，映照莫名的无助和悲凉。光与墨的赞美诗，被蓝色渲染，被心脏刺穿。

可自己曾经的背影下是受伤的记忆。当嫩芽绿色了伤疤，底下的鲜红蔓延跳动。原来看似坚强的自己，仍是阴影下过去的懦弱。而面对最淡然的微笑时，思绪的感伤却仍是过期的注释。

可以得到微小的幸福，却无法得到完整的大写的爱。

自己还是没有坚强到可以不在乎一切。

那晚，庞大黑夜蔓延着，荧光屏的字幕反射哀伤的无助。

“你的回话凌乱着，在这个时刻……情绪莫名的拉扯，我还爱你呢……你累了，倦了，我哭了，一开始的不快乐，你用卡片纸写着，有些爱只给到这真的痛了，怎么了，你累了，说好的，幸福呢，我懂了，不说了，爱淡了，梦淹了，开心与不开心一一细数着你在不舍，那些爱过的感觉都还深刻我都还记得……”

听着钢琴与大提琴的悲鸣，而我像支破旧的吉它，怎能和华丽的你们合奏。回音的旋律，你说既定的结果再努力也没用。所以，我跟你坦白，释然一切，虚假美好的梦。

可是，哀伤骗不了自己，即使可以勇敢的面对现实，可记忆的碎片仍散射着美好的光…

碎片映射着不甘心的无助，自己是那么的想哭，可泪腺似乎已被悲伤凝结，滴不出泪来…原来文字也可以这样的苍白无力。

我从黑暗中走到窗台，放肆的让月光穿透悲伤，突然很想笑，嘲笑，嘲笑自己的无能，无知，无助。

想哭的傻笑着。

大概，最终沉默的结果也不过如此了吧。

呵，也是种解脱吧。可最终又解脱了些什么呢？

我觉得我在骗自己，却又不知道在骗自己什么。

想太多，念太多，梦太多，思太多，沉默太多，受伤太多…

若时间可以倒流——

戴上面具面对一切，可以看似强大。可以看似不再如此懦弱。

而那些记忆中的碎片，是梦，嗜梦，誓梦，释梦，噬梦，逝梦。

# 无题

文/花斑猫

这是一篇随便的文章。

所以它没有题目，没有主线，没有中心。也许以往是有的，然而落笔的时候，留白了。也许是因为它想起了这样的一段话：为什么雪是没有颜色的？因为它忘记了自己的颜色。它很喜欢这样的感觉，于是，它忘记了自己曾经会想要说些什么，忘记了自己忘记过什么，忘记了时间和过往，只留下一种淡漠的，寂寥的情绪。就像一种挥之不去的沉默，弥漫在清冽的苔藓石板路上。

它不晓得，从不晓得，自己是什么，文字、纸张、笔墨，抑或只是一种像自己的情绪一样的情绪。碰巧的是，它并不在乎这些。它安然的不知源于何处，所以不谙世事，所以不触尘世，所以青春并且一直青春，所以凋亡并且一直凋亡。

它从诞生之日起，就独自构想了自己的眉线、唇角、明眸，它不曾看过世界，然而它想要自己像悲秋的落叶，像迟暮的残花，优雅而且恒久哀婉。它想要自己艳俗却超脱，想要洞察人心，明晰古今，唇齿之间勾勒一个盛世，描摹虚无而且不矛盾的真实。它要自己存在于存在，而且存在于不存在。它要一个世界，独我的世界，万千的世界，纸醉金迷灯红酒绿醉生梦死的世界，超凡脱俗冷月寒秋唇红齿白的世界。

它于是主观了，觉得自己是不存在的存在，大约是思维、情绪，而不是笔墨、纸张。再于是，它妄图沉默了。它固执地不肯承认自己的空虚，它强调给自己，重复重复，我不是虚无，我不会虚无。它沮丧着，原来自己丢了释然。然而它还是在想，自己，和自己未知的世界。再于是，它挣扎不沉默。它要还给自己自己勾勒过的世界，自己的皓齿明眸、旖旎万千。他捏白了思维的骨节，承诺给自己看，不苍白不寂寞。

我说了，这是它的曾经。

于是而后，它要落笔了。宣纸疏白，研墨千年，朱砂一点，丹青万卷，它要留给自己最华丽的铺陈，以光阴祭奠。虽然青春对于它而言，已经是无谓。但是青春有它给自己的定义，于是它假设的言谈中，氤氲着它自己的青春，也许不是年幼，也许只是光阴，也许只是一个词语，无意义。

于是而后，它落笔了。前一刻，浓墨饱满，沾染着它弱水三千桀骜的思绪；后一刻，它踌躇了。它无限的思维开始皱缩了，它茫然而没有了方向，它自作主张许给了自己的自由，然而它受宠若惊，弥漫空白。它放眼渺渺，问世界——谦卑的俯首，千年来的首次——我曾经想的，什么什么，我该写什么。混乱，盲目，它赌注青春，所以不甘。然而还是混乱。世界回于它说，随便。

于是它惶恐了，因为害怕挫败所以不安。它发觉自己的憧憬远远高过了世界，它曾经以为的虚无，是因为心高之处无人烟。所以，它终于发觉除了看到的，自己原来也是不存在的。它非生于大地，于是无处祈祷，它无依无靠，高处不胜寒，心高之处不胜寒。

然而，它沉默了。并且决定，落笔之时，倔强并且无悔。回溯前文，它看到了这样的一段话：为什么雪是没有颜色的？因为它忘记了自己的颜色。它开始喜欢这样的感觉，于是它忘记了自己曾经想要说些什么呢，忘记了时间，忘记了自己定义的青春，忘记了彷徨，成为了一种，也许是的，情绪。于是，这不是曾经了。终于落笔后，它揣摩着自己。这便是它，它便如是。

犹豫之后，这个春天到了。

它巧笑嫣然，以自己假想中的唇角与眉线。它以心高俯瞰风筝，再被风筝俯瞰本源。它不在意的叹息，掠过思绪的笑意，它不介意自己，或者做一面纸鸢，无论随风、断线、破裂，唯一不确定的，是自己究竟是一张纸，还是一个思绪。奈若何，怎化纸鸢。然而它一声叹息，掠过笑意。

我说过了，这是一篇随便的文章。所以，如果你读不明白，绝不需要来问我。如果你愿意自己理解，那么自己理解好了。

# 在你的长河里游泳

文/婷婷

1.

匆忙的时候，总会随手抓起一袋方便面，放进微波炉里煮熟。偶尔会放进去几片绿色生菜菜叶子，西红柿。有时候，吃着吃着，会莫名其妙的掉眼泪，有方便面吃，其实很幸福呢。

2.

喜欢在网上聊天，对方是看不到的你的表情，肆意的用文字表达自己的喜怒哀乐，还有各种各样的QQ表情。在自己的小世界里玩的是不亦乐乎。哪知，其实，对方也在笑着看着你的一举一动。

3.

狭小的空间里始终是一成不变的家具，每个角色都有其固定的位置。忙碌的时候，哪有闲工夫管他是否披上一层灰色纱衣。忙碌，是件好事情呢。只有脚步不停地移动，才会觉得这个世界是在转的。一大早被闹钟吵醒，说明还活着。不得不从被窝里爬起来上班，说明没有失业。很想休息但没批准，说明还有一定位置离不开你。就这样缩在一个角落里，兜兜转转。走过一圈，发现，还是站在原地。

4.

总是期待自己的人生上演轰轰烈烈的大事，认为这样的人生才最有意义。为自己的未来，彩排一场声势浩大的演出，角色扮演，场景布置，人物性格…沉浸其中。时间一点点流走。才明白，平淡就是幸福。

五彩斑斓的世界，让渺小的我，成为点缀这世界的一点苍白。被琐碎的，和重要的事，牵着往前走。一次次记住：恩，我会办到的。一次次抛弃：恩，先处理这些重要的事情吧。推推推，推到有一天：哦！我要去办那件我早应该要办的事。才知道，再做，已经没有意义可言。我总是不知道，什么才是真实的，只是一直在做一些所谓的眼前的重要的事情。

5.

骑车奔驰在每一个灯火阑珊的夜里。走过每一天都在走的路。忽然一抬头，发现，叶子早已从苍老的枯黄变为满目的翠绿。身体越来越感到燥热，衣服在不断减少。原来，又是一年了。这鲜艳色彩，为什么一直没有注意到。

我还是期待生活的。她让我一直品尝着她提供的食物。我该是接受的，无条件接受。

6.

“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都可以创造出新的时间，从你死去的那一刻起，你的时间已经停止了。”

《犬夜叉》里的一个法师对桔梗说。

我依然期待时间的永恒。只有这样，才可以不断的去创造时间。延长我存在的意义。

只是因为自己的时间停止了，所以，不断在别人的世界里找位置。给自己的心灵以安慰告诉自己，恩，还是有人在乎你的。然后，在别人时间的长河里游荡。遇到令人兴奋的鱼虾，也会遇到挡住去路的污泥。一路上挥动双臂，奋力地游。未作出的解释，未说出口的话语，未完成的心愿，都随水而流。不知道，前面似是一直有个终点，等着你去结束，结束。

早晚有一天，是会停止的。

可是，即使心跳停止了，还是想游走在你的时间里。

7.

没心思去向大家介绍我自己。一个人进进出出，享受不被打扰的生活。安之若素。多余的话语都不用说，多余的揣测都不用做。不断地打开一个网页，又关掉一个网页，从从前对网络的好奇，兴奋，到现在，觉得上网也无事可做。

于是，发掘另一个可以打发好奇心的办法。

8.

每个人都在别人的生命中，渐渐被遗忘。曾经那么辉煌的，灿烂的，温暖的，都是曾经，曾经。所有的一切敌不过时间，敌不过苍老的容颜，敌不过生命的终止。敌不过，成了我们出示给命运的名片。

一次次尝试，一次次失败，美好的梦想被现实击得一败涂地。终于，还是屈服了。我们那么炙热的心灵，那么豪情的誓言，渐渐退去余热，没了激情。开始教育下一代，有梦是好的，但要认清现实，我仍然鼓励你，一直前进。于是，拼了命的向前冲，也许，会有未来的。

9.

爱的反义词不是恨而是冷漠。一直记得，但不知是谁说过的话。去理解它的深刻含义。慢慢提醒自己，不要用语言去伤害每一个爱我的人，不要对他们置之不理。就像养花，种下它，却不去料理它，忘记了换土，浇水。当意识到行为有过错时，它已经死了。置之不理加速它的毁灭。也近乎我自己的死亡。

10.

创可贴裹住伤口，就能止血呢。练习在手指缠绕。却又不得不把它扯下。

---

## 感谢阅读本期

发表评论：<http://poliliter.cn/blog>

---

### 给《纯Poliliter》投稿

《纯》所主要需求的文章是清新、明丽、干净的，提倡文章“精于心而工于形”；当然，若是有其他风格的佳作，《纯》一样会接受。

除此之外，我们也接受摄影，绘画（艺术画，漫画等），要求与文章相同。

我们期待着每个人的每一份稿件，并且会认真对待。有了你的参与，我们会更好的成长。

#### 注意事项：

由于《纯》目前并没有进入商业运营，无法提供稿酬，所以每一位作者的稿件版权为其个人所保留。同时，如果在把稿件投向商业刊物时，由于稿件在《纯》上刊登而使得文章发表受阻，我们愿意在网站上删除您的稿件（未来支付过稿酬的除外）。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稿件将不予刊发。



Poliliter

告别还是再见  
2009年5月

纯Poliliter工作组 纯Poliliter网刊

<http://poliliter.cn>